

加拿大温哥华国庆游行 法轮功受欢迎



法轮功学员参加温哥华市中心举行的国庆大游行

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是加拿大建国一百四十五周年纪念日, 加拿大全国各地纷纷举行庆祝活动。温哥华地区法轮功学员参加了当日在列治文市和在温哥华市中心的大游行, 受到中西方观众热烈欢迎。很多华人为法轮功队伍鼓掌, 与法轮功队伍合影并主动要真相资料。在列治文市游行当时有二十多位华人观众现场表示要三退(退出中共党、团、队)。

法轮功的游行队伍以天国乐团打头阵, 随后是花车、小仙女舞蹈队和腰鼓队。参加这次游行, 是为了在国庆时, 通过演奏的乐曲与社区特别是华人分享“真善忍”的美好, 与华人沟通并一起庆祝节日。这次游行天国乐团演奏了七首乐曲, 如《法轮大法好》、加拿大国歌《永远的枫叶》、贝多芬的《欢乐颂》等。很多观众随着天国乐团的音乐节奏鼓掌欢呼; 许多人在法轮功的游行队伍走过时, 举起照相机拍照留念; 还有很多人从路边走出来与法轮功的游行队伍合影。

法轮功在中国完全是合法的

为法轮功学员做无罪辩护的律师们纷纷在法庭上指出: 中国没有任何一条现行法律指出法轮功是邪教组织, 法轮功在中国完全是合法的, 迫害法轮功才是违背宪法的行为。

◎ 法轮功是“邪教”的说法源于江泽民于 1999 年 10 月 26 日会见法国《费加罗报》记者时讲过一句话。10 月 27 日“人民日报”评论员发表文章重复着江的谎话。这些不能成为法律依据。

◎ 法轮功属于信仰范畴, 而国际法律和中国宪法都规定了信仰自由。任何法律不能违背宪法。

◎ 法律只能针对人的行为, 不能给思想定罪。法轮功学员即使面对中共这么邪恶、持久的镇压, 也完全是和平理性的, 无任何暴力和对他人的伤害。而法轮功学员无论是讲真相、发资料, 这些行为都没有违反中国的任何一条法律。

◎ 中共起诉法轮功学员的罪名主要是“利用邪教破坏法律实施罪”。可究竟破坏了哪一条法律实施? 没有一个中共法官能说明白。

◎ 除中国大陆外, 没有任何国家和地区宣布法轮功为邪教和禁止法轮功的传播, 到底谁的标准有问题呢? 而迫害法轮功的一切命令都来自中共“610”办公室, 这个凌驾于宪法与法律之上的非法组织。



图: 为法轮功学员无罪辩护的部分大陆律师(左起): 李苏滨、莫少平、郭国汀、江天勇、程海、黎雄兵、唐吉田、谢燕益、李和平。

要闻简讯

◆ 无锡法轮功学员丁正英被绑架 现下落不明

2012 年 6 月 30 日, 无锡法轮功学员丁正英在发真相资料时, 被无锡市学前街派出所绑架。学前街派出所 6 个警察在无任何证件下非法抄了丁正英的家、儿子的家。抢走了私人物品, MP5 等。还对她老伴说谎, 只要她说出资料的来源就放她回家, 由于丁正英不配合, 现在下落不明。

◆ 无锡法轮功学员葛秀芸被绑架

无锡法轮功学员梁爱英于二零一二年六月十九日再次被中共绑架、抄家。金星派出所在无任何证件下非法抄梁爱英的家, 抢走了大量的私人物品。六月十九日晚上九时, 邻居法轮功学员葛秀芸回家时看见梁爱英家的电灯亮着, 就去看看, 刚开门埋伏在梁爱英家的金星派出所恶警一拥而上, 象地痞一样绑架了葛秀芸老人, 说: 你来的正好, 我们就在等着你们, 是谁让你来的?

没有任何准备的老人说: 我是她的邻居, 看到她家的电灯亮着, 来看看的, 为什么要绑架我, 关心邻居也犯法吗? 葛秀芸老人说你拿法律给我看看。恶警知法犯法, 强行抄葛秀芸老人的包, 看见一个大法护身符, 说这个是谁给你的, 声称这是犯法。葛秀芸老人说: 法轮大法好, 真、善、忍好, 大难来时命能保, 犯那一条法?

恶警强行绑架了葛秀芸老人, 又非法抄了葛秀芸家, 结果什么也没有拿着, 所长亲自审问, 葛秀芸老人给所长讲真相, 所长不听, 还说只有送你们到洗脑班。

葛秀芸被劫持关了四十个小时, 现在已回家。葛秀芸老人今年已两次被金星派出所非法绑架。

◆ 无锡法轮功学员胡金玲、王新芝(音)被绑架

六月十九日晚上, 无锡市法轮功学员胡金玲被非法绑架, 现已回家。被绑架的还有王新芝(音), 现在无锡市洗脑班(贡湖大道 288 号)。

出狱不到一年 无锡市梁爱英女士又被绑架

梁爱英女士出身在军官世家，退休前是江苏无锡市某国营企业（已倒闭）的政保科长。因坚修炼法轮大法，多年来一直遭受邪党迫害。二零一一年七月才从江苏南通女子监狱出狱，今年六月十九日晚又在家遭绑架，并被非法抄家，抢走很多私人物品，现被关押在无锡市第二看守所。

一九九五年十月幸得大法，身心受益。在一九九九年七月二十日以后，由于不愿放弃修炼，梁爱英女士多次遭恶人绑架，在精神病院、洗脑班、劳教所，监狱等黑窝遭受迫害，被迫害得家破人亡。

梁爱英女士在一九九九年七月十九日被北塘区公安厅分局秘密绑架到无锡大阿福宾馆，同时被绑架的法轮功学员还有蒋金龙（已被迫害死）、陈冰玉、胡丽珍，后被转移至市公安局渔庄宾馆，被市公安局一处非法关押 15 天后放回家，在渔庄宾馆曾看到秦文彬（已被迫害死）也同时被非法关押在里面。

一九九九年十二月十七日梁爱英女士去北京上访，二十四日在天安门广场被无锡北塘公安张晓鸣等人非法抓捕回锡，关押在无锡惠龙派出所三天，后又非法关押到无锡市精神病院（无锡市第七人民医院）三病区共三个半月（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二十八日到二零零零年四月十五日）。同时关押在精神病院的还有胡凤玉、胡凤珠等七人。

因不配合吃药，她被绑在病床上强行灌食，灌药后人心里异常烦躁，全身颤抖不停，痛苦难忍。因坚持炼功被强制打毒针，剂量比真正的精神病人大一倍，打完针后立即昏死。曾



酷刑演示：打毒针（注射不明药物）

听医院小护士问医生：“她们没有病，为啥要吃药？”医生回答：“是公安局关照的，不要多嘴。”

因复印、散发大法真相资料，梁爱英女士被北塘公安局非法抓捕，关在派出所二天，因不做笔录，不签字，把警察代写的东西撕碎扔出窗外。一个姓刘的指导员扯住梁爱英的头发，让她跪下，梁不跪，说“只会给师父下跪”，恶警就左右开弓打了她 15 个耳光，还不解恨，又拿专门打人的威武棒照梁的头顶重重地打了五下。后梁爱英被非法劳教三年。

二零零二年在劳教所的奖惩大会上，梁爱英带头喊口号“法轮大法好”，又被加刑五个月。在劳教所因坚持信仰不肯转化，曾两次被关小号，第一次被关 78 天，第二次关了两个月，只能站在规定的 30 公分的一块地砖上，超出就打；还让站在尿桶边闻臭味，不让大小便，不准睡觉，站得两脚肿得连 40 码的鞋都嫌小（原本穿 38 码），两只小腿长出黄色的水泡，淌黄水。另外恶警还曾叫三个犯人将她按倒，用大电量的警棍电她的脚心、胸部。

二零零二年一月，梁爱英原单位的恶党书记和所属局的恶党纪委书记找到她，要她在大法 and 恶党间选择究竟要哪一个。梁爱英笑着说“说句心里话，我本来还稀里糊涂的，然而经历了这么残酷的打压，我真正的清醒了，更觉得大法的美好和珍贵。更感到共产党的无耻和邪恶，更认清了大法的正、共产党的邪，我要法轮功，不要共产党。”恶党书记无奈地说“那只能劝退了，你要考虑清楚你三十年的党龄和政治生命没有了，你签字吗？”，梁爱英毫不犹豫坚定的说：“我签，我只要法轮功！”

二零零四年十一月，市 610 的邪恶头子万会楼，指挥 30 多个恶警把梁爱英从她妹妹家绑架到无锡洗脑班。

二零零七年七月因发真相资料和神韵光盘，梁爱英女士被无锡市南长公安分局绑架，在南长公安分局金星派出所被强制坐了 15 天的老虎凳。之后又被枉判四年。在被非法庭审时，梁爱英当庭为自己作无罪辩护，震慑了在场的恶人。

梁爱英被非法关押在江苏南通女子监狱期间，丈夫在家猝死，家中仅剩儿子孤独一人。

仅仅为了坚持对“真善忍”的信仰，梁爱英多次惨遭精神和肉体上的摧残直到家破人亡。更甚的是出狱不到一年，如今又遭到绑架，现她被非法关押在无锡市第二看守所。

参加迫害梁爱英的人员和单位有：

无锡市公安局 610 办公室；
610 骨干（管学习班）万会楼：13901512215
610 办公室主任，市公安局党委副书记、副局长 杜荣良
无锡市洗脑班（贡湖大道 288 号）
无锡市北塘区公安分局、无锡市南长区公安分局：
无锡市南长区检察院、无锡市南长区法院
无锡市南长公安分局中桥二村地区派出所
无锡市南长公安分局金星派出所：
所长：徐峰；副所长：剑长林；刑事副所长；丁晓东
无锡市第一看守所、无锡市第二看守所
无锡市精神病院（无锡市第七人民医院）
江苏省句东女子劳教所、江苏省南通女子监狱

法轮功究竟是什么？

法轮功也称法轮大法，法轮大法是佛家上乘性命双修的功法，以宇宙特性“真、善、忍”为指导原则，要求修炼者不断提高心性（道德水准），同时炼五套功法。经一亿人修炼实践证明，法轮大法不但使人身体健康，道德升华，对稳定社会也起到了不可估量的正面作用。

“真善忍”信仰超越种族国界，至今已传遍世界 100 多个国家和地区（包括香港、澳门、台湾），吸引不同族裔的民众走入修炼，并收到各界褒奖、支持议案信函等共 3000 多项。法轮功的主要著作《转法轮》被翻译成 30 多种文字，在全球发行，并可在网络上免费下载。